

证券代码：838655

证券简称：泰利信

主办券商：国海证券

天津泰利信碳素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已经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法》等有关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召开为：现场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股东大会的会场设置在公司会议室

(五)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 1、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5月19日10.00

(六)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8655	泰利信	2022年5月 16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次股东大会将聘请天津文诺律师事务所派出律师见证本次股东大会。

(七) 会议地点

本次股东大会的会场设置在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1 年度董事会在严格执行《公司章程》的前提下，紧密围绕公司纲要开展各项工作，进一步提高公司效益，为公司后续发展谋求新的发展点。在此，对 2021 年度各项工作进行总结和分析，编制了《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二）审议《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21 年度监事会在严格执行《公司章程》的前提下，紧密围绕公司纲要开展各项工作，进一步提高公司效益，为公司后续发展谋求新的发展点。在此，对 2021 年度各项工作进行总结和分析，编制了《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三）审议《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发布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等有关要求，及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 2021 年《审计报告》，公司编制了《2021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披露的《2021 年年度报告》、《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分别为：2022-007、2022-008）

（四）审议《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根据 2021 年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以及 2021 年公司的实际情况，编制了《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五）审议《公司 2022 年财务预算报告》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以及相关财务的有关要求，公司编制了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六）审议《2021 年度利润分派预案》

根据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合并报表层面未分配利润为 41,459,606.20 元，母公司报表层面未分配利润未 5,978,466.60 元。

根据公司生产经营的需要，现决定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司本次权益分派如下：公司拟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总股本未基数，以母公司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0 元（含税），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

上述权益分派所涉个税依据《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政部税务总局证监会【2019】第 78 号相关税收政策）执行。详见同日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披露的《2021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22-009）

（七）审议《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根据公司生产经营的需要，公司拟在 2022 年度向银行申请贷款 2000 万元

（八）审议《关于续聘公司审计机构的议案》

2021 年，公司聘请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亚太（集团）”）作为公司审计机构，公司董事会认为亚太（集团）在 2021 年度的审计工作中遵照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履行职责，维护了公司和股东的利益。根据《公司章程》规定，现建议继续聘请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2 年度公司审计机构。

（九）审议《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根据公司经营计划及资金情况，预计 2022 年度公司关联方中投正天阳（北京）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提供关联借款、关联担保贷款，银行贷款担保等，预计总金额不超过 1000 万元。本关联交易是在平等、协商的基础上进行的，交易价格公允、公平、合理，决策程序符合《公司章程》和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披露的《天津泰利信碳素制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公司 2022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0）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

2、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和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

3、由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代表机构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

(二) 登记时间：2022年5月19日上午10:00

(三) 登记地点：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022-58301868

(二) 会议费用：参会股东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天津泰利信碳素制品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天津泰利信碳素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4月26日